**“爱成都、爱成大、迎大运”**

**2020“大运杯”成都大学体育学院3V3篮球赛竞赛规程**

**一、竞赛规则 ：**

1、得分说明：三分线内（踩线）投篮球进得 1 分、三分线外投篮球 进得 2 分。

2、时间：

（1）比赛分 10 分钟一场，各队单次进攻时间不得超过 12 秒，否则 视为进攻违例；比赛中如遇单方得分达到 21 分，则比赛结束。若进行加 时赛，则先获得 2 分的队伍获胜。

（2）前九分钟只有罚球停表，其余不停表，最后1分钟响哨停表。

（3）各参赛队只有一次暂停，每次暂停时间每次为 30 秒,加时赛没 有暂停，若常规时间的暂停没有用，也不累计到加时赛。

（4）所有不涉及罚球的响哨获出线球，都回到中圈进行验球再进行比赛。

 3、犯规：

（1）每队犯规后记全队犯规 1 次，若 1 分区投篮犯规由进攻方进行 1 次罚球；若 2 分区投篮犯规则由进攻方进行 2 次罚篮，在未出现投篮动作下的 犯规满 6 次后，第 7 次包括 7 次之后的犯规执行罚球两次；若球打进，也 是加罚 2 次罚篮，犯规满 10 次后（包括第十次），执行两罚一掷；个人犯规累计计入全队犯规。一场比赛中某一位球员违体犯规满两次直接罚下 场。技术犯规计入全队累计犯规次数，不计入个人犯规。

（2）罚球都进行站位篮板，功方再次获得球权，无需运出3分线就可再次进行进攻，首方获得球权，需要运出3分线，方可再次进攻。

4、参赛队伍必须在比赛开始前 15 分钟到达比赛场地，并进行赛前登 记。

5、如参赛队伍在比赛开始后 15 分钟内没有到达场地，则按弃权处理， 记 W:0。在原定比赛开始时间后 5-15 分钟内到场者，当场主裁判判罚该 队教练技术犯规，由对方场上队长执行罚球一次，再重新发球开始比赛。

6、双方以掷硬币的形式决定首次发球权，加时赛球权为对方。

7、出现争球情况，球权都为防守方。

8、对方进球后或进行断球和抢到后场篮板或抢断后需将球运出（或 传出）并且运球队员双脚踏立三分线外后方可进攻。己方进球对方拿到球 之后在合理冲撞区半圆内不得对对方进行断球。

9、其余规则均按照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《三人篮球竞赛规则》 执行。

**二、注意事项**

1、比赛过程中应以“友谊第一，比赛第二”为准则，赛出水平，赛出风格；

2、比赛队伍提前 5 分钟入场，完成赛前相关事宜并热身。若有人员 推迟或未到需由该队队长提前通知负责人，迟到 15 分钟者按弃权处 理；

3、比赛服装由每支球队各自准备；

4、本届比赛全程由体育部及裁判组全权负责和裁定，并就公平公正 原则按国际竞赛规则执法；

5、参赛名单一经确认不得擅自更改。赛前需与主办方鉴定免责声明， 并确认参赛人员身份；

6、比赛中各参赛人员必须严格遵守裁判判罚，不得出现侮辱裁判， 与裁判争执不休等行为，若有此类情况出现当即取消该队员本场比赛资 格，情节严重者取消本届赛事参赛资格以及下届赛事参赛资格；

**三、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**

**四、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属成都大学体育学院。**